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

201015



1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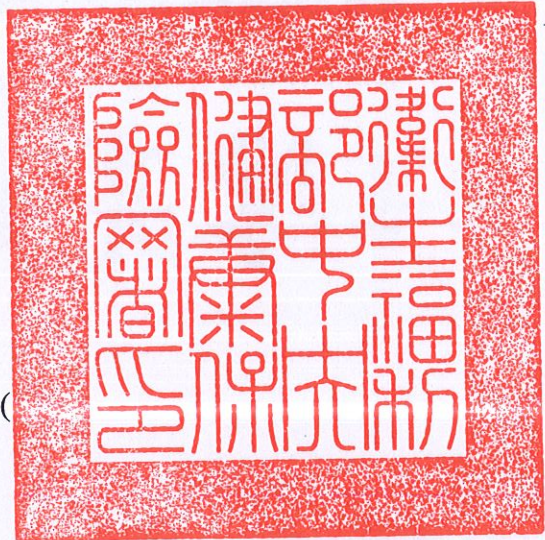
基隆市信義區信二路二六六號

受文者：基隆市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150672629號

附件：1.新收載品項明細表2.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(請於本署全球資訊網自行擷取)



主旨：公告新增全民健康保險特材自付差額類別「脊髓刺激器」計13項暨其給付規定，自115年11月1日生效。
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5條暨衛生福利部115年9月17日衛部保字第1151260478號公告。

公告事項：「全民健康保險特材新收載品項明細表」(附件1)及「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」(附件2)，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/健保藥品與特材及醫療服務/健保特殊材料/健保特材品項查詢/公告特材品項表/115年，請自行擷取。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醫事司、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會、地方政府衛生局、國防部軍醫局、社團法人台灣醫學資訊學會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教會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美國商會、歐洲在臺商務協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生技

基隆市衛生局1151012



1150004064

裝

訂

線

食品藥物管理科

已掃描線上簽核

醫療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本署醫務管理組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（請轉知轄區院所）、台灣雅培醫療器材有限公司、美敦力醫療產品股份有限公司

署長陳亮妤